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4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额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注销。其中，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拟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不高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截至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注销回购的股份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经公司申请，公司已于2025年7月15日在国证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320,898股。本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34,673,082股变为134,352,18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4,673,082元变更为人民币134,352,184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股本总数与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67,308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35,2184万元。
2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本总数为13,467,3082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435,2184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本总数为13,435,2184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435,2184万元，无其他种类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的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因此本次修订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5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8月8日，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

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型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及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2、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三、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注册申请。截至2023年8月4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470.9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29.07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977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实际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美迪西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	157,744.16	157,000.00	41,000.00
2	药物发现及药物研究及申报平台的实验室扩能项目	19,870.49	19,000.00	17,7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39,829.07
	合计	217,614.65	216,000.00	98,529.0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项目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型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分笔按不同期限投资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1年。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5-046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关街道峣山路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皓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94人，代表股份105,980,4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2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72,162,8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11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9人，代表股份33,817,5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625%。

(三)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91人，代表股份20,995,6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11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0,331,8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88%。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额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注销。其中，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拟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不高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截至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注销回购的股份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经公司申请，公司已于2025年7月15日在国证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320,898股。本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34,673,082股变为134,352,18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4,673,082元变更为人民币134,352,184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股本总数与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67,308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35,2184万元。
2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本总数为13,467,3082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435,2184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本总数为13,435,2184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435,2184万元，无其他种类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因此本次修订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额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注销。其中，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拟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不高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了《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截至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注销回购的股份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经公司申请，公司已于2025年7月15日在国证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320,898股。本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34,673,082股变为134,352,18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4,673,082元变更为人民币134,352,184元。